

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5-0007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20PKNYCF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5-00072 号

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申报财务报表及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后附贵公司编制的相应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度、2022 年度、2021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以使非经常性损益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审核意见。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 （二）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后附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报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号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一)	74,587.74	35,915.95	64,536.12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二)	638,271.35	4,209,733.99	2,034,766.39
(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三)	-676,899.56	-606,371.94	1,030,944.07
(四)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六)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四)	-42,887.34	-15,683.31	108,260.51
(七)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6,927.81	3,623,594.69	3,238,507.09
减：所得税影响数		5,983.00	545,487.15	496,208.19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	--	1,892.07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12,910.81	3,078,107.54	2,740,40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6,528,646.35	30,584,264.79	16,487,957.36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相关规定，2023 年公司将与资产相关且为设备投资补贴的政府补助本期摊销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198,636.72 元认定为经常性损益，同时对可比期间适用情况进行追溯调整。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65号公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贵州捷盛钻具股份有限公司对2023年度、2022年度、2021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主要项目说明如下：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损失	74,587.74	35,915.95	64,536.12
合 计	74,587.74	35,915.95	64,536.12

二、政府补助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国家金库乌当区支库个税手续费返还	8,868.12	4,860.41	4,176.53
贵州省商务厅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补助	280,088.00	612,800.94	222,507.45
失业稳岗返还补贴	42,159.68	45,172.64	14,807.11
贵阳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	21,400.00	195,000.00	--
贵阳市乌当区商务局 2022 年市级外经贸发展促进资金	179,200.00	--	--
央行小微企业四季度贷款利息贴息	6,555.55	--	--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第 22、23 届中国专利奖及贵州省专利奖奖金	100,000.00	--	--
贵阳市乌当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补助资金（2021 年第四季度达产市级补助）	--	113,100.00	--
贵阳市科学技术局筑科项目（2022）5 号文项目款	--	200,000.00	--
贵阳市大数据发展市级补助资金	--	100,000.00	--
失业一次性留工补助	--	48,700.00	--
贵州省商务厅 1+N 企业项目补助	--	90,100.00	--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金	--	2,800,000.00	--
贵阳市乌当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补助款	--	--	300,000.00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战略研究运用促进项目补助	--	--	200,000.00
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奖励补助经费	--	--	200,000.00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贵阳市促进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	--	555,300.00
贵阳科学技术局研发后补助	--	--	60,000.00
贵阳市乌当区商务局一般贸易补助资金	--	--	56,300.00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2020 年度贵州省专利奖补助	--	--	30,000.00
贵阳市乌当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专项补助	--	--	23,000.00
贵州省商务局 2020 年重点进出口补助	--	--	202,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	--	157,675.30
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明专利补助资金	--	--	9,000.00
合 计	638,271.35	4,209,733.99	2,034,766.39

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产生的损益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及远期结售汇	-676,899.56	-606,371.94	1,030,944.07
合 计	-676,899.56	-606,371.94	1,030,944.07

四、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对外捐赠支出	-9,700.00	-10,0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527.04	-26,213.59	--
滞纳金、罚款支出	-7,000.00	--	-6,287.51
其他	-2,660.30	20,530.28	114,548.02
合 计	-42,887.34	-15,683.31	108,260.51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项目

(一) 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列入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理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理 由
贵阳市乌当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发展局)技术创新项目资金	186,636.72	186,636.68	132,575.59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相关规定,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新型冲击式锥度螺纹连接凿岩钎具产业化示范推广项目资金	12,000.00	12,000.00	5,000.00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理 由
合计:	198,636.72	198,636.68	137,575.59	/

(二)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信息、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谢泽敏

出资额 48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范围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证书序号：0017384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借。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 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file:///C:/Users/HP/Desktop/2022.12.2.jpg

1/1



姓名 name 连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2-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10231986121157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4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连伟 110101410410



姓名	刘娇娜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10-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621198510038922
Identity card No.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不能作为他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7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0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刘娇娜 110101410704